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日間部 四技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課程表 (109 學年度後入學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總計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必修	基礎通識	實用中文(一)(二)	2	2	2	2	多國語言(一)(二)	2	2	2	2	公民教育			0	1	分類通識 每類至少 修2學分 ，修滿6 學分。				
		大一英文(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三)(四)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核心通識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	2	2			倫理與人文關懷			2	2										
	分類通識						人文藝術類					人文藝術類									
						社會科學類	2	2	2	2	社會科學類	2	2								
						自然科學類					自然科學類										
合計				8	9	6	7	4	5	6	7	4	4	0	0	0	1	28	33		
基礎專業	△微積分(一)(二)				3	3	3	3													
專業必修	◆圖形化手機程式設計(一)(二)	1	3	1	3	◆程式設計(一)(二)	3	3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實務專題(二)	1	3			
	◇通訊導論			2	2	◇微處理機	3	3			◆實務專題(一)			3	3	◆校外實習(一)		3	3		
	◇電子電路	3	3			◆微處理機實驗	1	3													
	◆計算機導論			3	3	◆網路技術			3	3											
	◆電子電路實驗	1	3																		
	◆數位系統設計實驗			3	3																
合計				8	12	12	14	7	9	6	6	3	3	3	3	1	3	3	3		
專業選修	◆多媒體導論	3	3			◆互動式網頁設計	3	3			◆網路架設(二)	3	3			◆雲端基礎設施服務建置	3	3			
	◆電腦軟體應用	3	3			◆資料庫設計	3	3			◆網路管理實務	3	3			◆智慧型裝置程式設計	3	3			
	◆網頁設計			3	3	◆網路導論	3	3			◆網路與資訊安全	3	3			◆雲端平台服務設計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Linux作業系統應用	3	3			◆物聯網概論			3	3	共通核心職能	3	3			
	◆基礎電競遊戲訓練			3	3	◆證照實務(一)			3	3	◆證照實務(二)			3	3	人工智慧	3	3			
	◆電競產業概論	3	3			◆動態網頁設計			3	3	◆手機程式設計			3	3	◆校外實習(二)			2	2	
						◆網路架設(一)			3	3						◆校外實習(三)			2	2	
	◇數位邏輯設計	3	3			◆互動式感測實驗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行動裝置介面設計應用	3	3			
	◆電腦硬體裝修			3	3	◆單晶片應用			3	3	◆無線網路模組實驗	3	3			◇個人行動通訊	3	3			
	◆智慧手機維修概論	3	3								◆無線感測網路	3	3			智慧物聯網應用實務	3	3			
											◆通訊晶片應用			3	3	自駕技術應用	3	3			
											◆嵌入式系統應用			3	3	◆校外實習(四)			2	2	
合計				3	3	3	3	9	9	9	9	6	6	9	9	12	12	6	6		
總計				19	24	21	24	20	23	21	22	13	13	12	12	13	15	9	10	128	143

備註：  
 1. 畢業總學分爲128學分；共同必修科目28學分，專業必修科目43學分，專業選修科目57學分。  
 2. 科目記號：○表示共同科目/一般科目，◎表示通識科目，△表示專業基礎，◇表示專業科目，◆表示專業實驗科目。  
 3. 入學新生應通過本校英語能力、資訊能力畢業門檻，未通過者不具畢業資格。畢業門檻詳細規定請參閱本校相關辦法及要點。  
 4. 分類通識含人文藝術、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三大類，每類至少修2學分，課程依各學期實際開。  
 5. 跨系專業選修，四技學制得採計8學分列入畢業學分，申請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且取得學程修業證明者得增加採計4學分。  
 6. 本系學生畢業前，須取得符合本系訂定的畢業門檻。本系畢業門檻詳細規定請參閱本系相關辦法及要點。  
 7. 本課程表於112年6月15日校級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單位主任 **謝文旭** 院長 **林有鎰** 通識中心： **林珊姘** 教務處： **周子靈** 教務行政組組長 **林益彰** 教務長 **林帥月**

11209/04